

证券代码:002706 证券简称:良信电器 公告编号: 2014-001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上市首日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赔偿责任。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14]23号)同意,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简称:“良信电器”,股票代码:“002706”,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2,154万股股票将于2014年1月21日起上市交易。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投资者应当切实提高风险意识,强化投资价值理念,避免盲目炒作。

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公司近期经营情况正常,内外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目前不存在未披露重大事项。

二、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未披露重大事项,公司近期不存在重大对外投资、资产收购、出售计划或其他影响公司的重大事项。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招股说明书披露的计划实施,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公司的主要产品为终端电器产品、配电电器产品及控制电器产品,隶属于“C38 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该行业共有公司样本 153 家。中国证监会公布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流动市盈率为 21.66 倍(截至 2014 年 1 月 8 日),本次发行价格为 19.10 元/股对应的 2012 年初非摊薄后市盈率为 22.46 倍,对应的 2012 年扣非后摊薄后市盈率为 24.64 倍,高于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流动市盈率。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认真阅读以下风险提示:

一、市场风险

公司是国内低压电器行业中,高端市场的领先公司之一,专注于中、高端市场产品研发、生产和销售,该市场争夺者主要来自外商投资企业和少数本土企业为主。在中国低压电器市场持续高速增长和产业升级的驱动下,本土企业将不断通过技术创新、专业化以提升市场竞争力,而跨国公司也将凭借技术优势继续大力扩张,竞争主体将会更加多元化,竞争也将趋于激烈。

2001 年至 2012 年,低压电器行业销售收入复合增长率约为 10%-15%,公司最近三年主营业务收入复合增长率为 21.77%,增速高于行业平均水平。公司在低压电器行业已经经营十余年,有着丰富的市场营销经验,并通过不断的技术创新和优质服务,在国内低压电器中、高端产品市场中形成了较强的竞争力。

但与国际跨国公司相比,公司经营规模相对较小,品牌影响力也尚未达到国际知名品牌的程度,若公司在未来的一段期间内不能有效提高经营规模和品牌影响力,公司将面临低压电器中、高端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二、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原材料主要是为生产而采购的零部件,包括金属件、塑料件、电子元件等。这些零部件的基础原材料为铜、钢、银、镍等,报告期内上述原材料成本占产品总成本的比重均在 80%以上。由于原材料成本占产品总成本比重较大,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对主营业务毛利率影响较大。

2008 年第四季度开始由于受全球金融危机影响,市场需求的疲软导致相关原材料价格走低,自 2009 年第三季度开始原材料价格逐步回升。2011 年上半年,相关原材料的价格延续了 2009 年第三季度以来的上涨势头,2011 年下半年度主要原材料价格有所回落,但全年平均水平仍明显高于 2010 年度。公司 2011 年度主要原材料加权平均成本较 2010 年度上升了 7.14%,主营业务毛利率下降了 4.89 个百分点。公司 2012 年度主要原材料价格延续了 2011 年下半年以来的下跌趋势,公司 2012 年度原材料加权平均成本较 2011 年度下降了 5.24%,主营业务毛利率上升了 2.61 个百分点。尽管公司通过加强技术创新和成本控制,保持了较高的毛利率水平,但如果原材料价格持续上升,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可能存在下降风险。

三、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的规模较大,截至 2010 年末、2011 年末、2012 年末和 2013 年 6 月末,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分别为 5,822.76 万元、5,571.99 万元、6,871.13 万元和 6,379.43 万元,占公司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20.61%、12.94%、13.95%和 12.30%。

公司应收账款的规模由公司所处的行业特点及业务经营模式所决定。公司的主要客户均在行业内具有较高地位,资产规模较大,信誉稳定,商业信誉良好,大多为公司的长期业务合作伙伴。报告期内,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保持了较高的水平,2010 年、2011 年、2012 年和 2013 年 1-6 月,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7.91 次、9.07 次、9.87 次和 4.12 次/半年。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应收账款也将有所增长。虽然公司应收账款的回收风险较小,并按照审慎的原则计提了坏账准备,但若该等款项不能及时收回,可能给公司带来坏账风险。

四、存货发生跌价损失的风险

截至 2013 年 6 月末,公司存货净额为 9,574.25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为 24.62%,其中大部分是原材料和库存商品。公司一直保持和原材料供应商的良好合作关系,合理安排原材料和库存商品储备,加强供应链管理和存货的周转速度,但不能排除因市场的变化导致存货发生跌价损失,从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五、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公司 2010 年、2011 年、2012 年和 2013 年 1-6 月实现净利润分别为 6,255.51 万元、7,164.41 万元、7,326.48 万元和 4,035.56 万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口径)分别为 37.23%、32.53%、25.76%和 11.24%。本次发行及募集资金到位后,本公司净资产将在 2013 年 6 月末的 3,623.46 万元基础上增加 111.86% (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金额测算),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尚需建设及投产方能产生效益,因而在项目建设期内存在净利润无法保持与净资产规模同比例增长而导致净资产收益率被摊薄的风险。

六、新产品开发的风险

低压电器产品开发涉及电气、磁学、力学、机械和材料等多学科的基础研究以及它们在不同产品上的综合应用研究。新产品的开发周期一般为 3~5 年,由于开发周期较长,技术和市场情况可能会出现较大的变化,给公司开发新产品带来一定的风险。

随着低压电器行业的快速发展,中、高端市场的需求将会大幅上升,对低压电器供应商的技术储备、市场反应能力、快速研发等综合实力的要求相应提高,为此公司必须不断加大研发投入,不断提高产品创新能力。

公司 2010 年、2011 年、2012 年和 2013 年 1-6 月研发投入分别为 1,770.65 万元、2,408.60 万元、3,280.34 万元和 1,676.82 万元,研发投入逐年增加。未来几年,公司将继续加大研发投入,加大新产品开发力度,并加强与高等院校的合作,巩固在中、高端市场的领先地位。

从实践情况来看,新产品开发受多种客观条件制约,若公司不能按照客户要求持续开发出新产品,公司市场拓展计划及在行业内的竞争优势将会受到挑战。

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风险

(一)产能提升导致销售的风险

近年来,低压电器行业市场容量呈逐步上升趋势,而中、高端市场的增长率高于行业平均增长水平。中、高端市场中智能低压电器产品的需求随着国家电网建设的大幅度投入而大幅增长。2010 年至 2012 年,全国电网建设总投资额分别为 3,410 亿元、3,682 亿元和 3,693 亿元。随着投资的提升,将带来设备订单增加,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智能型低压电器产品生产线项目”主要为满足市场需求的情况计划建设。

近年来公司一直致力于智能型低压电器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目前公司已拥有和智能型低压电器产品相关的多项核心技术。若不能保持持续创新能力,中、高端市场的竞争力,本公司将面临因产能大幅提升而产生的产品销售风险。

(二)固定资产投资和无形资产大幅增加导致利润下降的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的两个项目建成后,公司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规模将增加 30,804.01 万元,折旧和摊销费用增加约 4,206.63 万元。如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能如期达产或者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产后不能达到预期的盈利水平,以抵减因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大幅增加而新增的折旧和摊销金额,公司将面临折旧和摊销费用大量增加而导致短期内利润下降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1 月 21 日

证券代码:002663 证券简称:普邦园林 公告编号:2014-003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重大合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合同签署概况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普邦园林”、“公司”或“联合体投资方”)于 2014 年 1 月 14 日收到佛山市南海博爱投资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爱投资”或“甲方”)发来的《成交通知书》,公司于 2014 年 1 月 15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刊登了《重大合同成交公告》(公告编号:2014-002)。

2013 年 1 月 17 日,公司与博爱投资签署了《狮山镇博爱投资湖水生态治理工程(博爱投资湖湖岸建设)建设移交(BT)合同》,投资预算 8 亿元;并与博爱投资、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围海股份”或“联合体施工方”)共同签署了《狮山镇博爱投资湖水生态治理工程(博爱投资湖湖岸建设)建设移交(BT)合同》,投资预算 7.5 亿元。

根据上述两 BT 合同对应条款(详见本公告第三点内容),公司作为投资方,将在组建项目公司后再次签署上述两 BT 合同对应的施工合同,并进行相应的信息披露。

二、风险提示

1. 由于该项目是 BT 融资建设项目,合同的履行将占用公司的资金,且存在应收账款不能及时收回的风险;

2. 本协议投资金额较大,存在因其他方原因而导致本协议不能正常履行的风险,存在项目建设内容变更的风险;

3. 目前该项目的工程施工合同尚未签订,合同条款尚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具体内容将与甲方签订施工合同后,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 如受极端天气或其他自然灾害影响,可能造成工期、质量要求不能依约达成带来不能及时验收的风险。

三、交易对手方情况

(一)产能提升导致销售的风险

公司名称:佛山市南海博爱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注册号:44062003056298

住所地: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小塘安路 21 幢第二层
法定代表人:郭仁霞
注册资本:33,500 万元

经营范围:工业及商业项目投资;物业租赁;物业管理(凭有效资质经营);代办征地。(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二)固定资产投资和无形资产大幅增加导致利润下降的风险

基于本项目以 BT 方式投资及建设,本协议系由博爱投资公司与联合体投资方及联合体施工方签署,投资方承诺将根据本协议的约定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于本合同签订后组建注册地在佛山市南海区的由投资方 100%出资持有,且性质为有限责任公司的项目公司(下称“项目公司”)。

投资方承诺:待项目公司成立后,除专属于投资方的权利义务外,将其在本协议下的权利义务转移给项目公司承担,但其对项目公司在本协议下的责任承担连带责任。其承担的连带责任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各项:使项目公司根据本协议约定的权利义务,确定投资方与博爱投资公司施工承建的本建设移交(BT)合同对其具有约束力,使项目公司与联合体中的施工方签署《施工承包合同》,保证由联合体中的施工方作为本项目的施工方。使项目公司承诺遵守并遵守本协议约定;在甲方完成收购之前,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投资方)不得向其他任何一方转让其所持有的项目公司部分或全部出资(股权),亦不得在其持有之项目公司出资(股权)上设置质押或其他任何形式的债务负担。

(三)交易对手方情况

公司名称:佛山市南海博爱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注册号:44062003056298

住所地: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小塘安路 21 幢第二层
法定代表人:郭仁霞
注册资本:33,500 万元

经营范围:工业及商业项目投资;物业租赁;物业管理(凭有效资质经营);代办征地。(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四)合同主要内容

基于本项目以 BT 方式投资及建设,本协议系由博爱投资公司与联合体投资方及联合体施工方签署,投资方承诺将根据本协议的约定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于本合同签订后组建注册地在佛山市南海区的由投资方 100%出资持有,且性质为有限责任公司的项目公司(下称“项目公司”)。

投资方承诺:待项目公司成立后,除专属于投资方的权利义务外,将其在本协议下的权利义务转移给项目公司承担,但其对项目公司在本协议下的责任承担连带责任。其承担的连带责任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各项:使项目公司根据本协议约定的权利义务,确定投资方与博爱投资公司施工承建的本建设移交(BT)合同对其具有约束力,使项目公司与联合体中的施工方签署《施工承包合同》,保证由联合体中的施工方作为本项目的施工方。使项目公司承诺遵守并遵守本协议约定;在甲方完成收购之前,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投资方)不得向其他任何一方转让其所持有的项目公司部分或全部出资(股权),亦不得在其持有之项目公司出资(股权)上设置质押或其他任何形式的债务负担。

(一)项目基本条款

1. 狮山镇博爱投资湖水生态治理工程(博爱投资湖湖岸建设)

丹东欣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定价发行摇号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丹东欣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1 月 20 日上午在深圳市红荔路上步工业区 10 栋 2 楼主持了丹东欣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中签摇号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在深圳市罗湖区公证处代表的监督下进行并公证。

现将中签结果公告如下:

末“二”位数:	61
末“三”位数:	668 918 168 418
末“四”位数:	2384 4884 7384 9884

末“五”位数:	35496 47996 60496 72996 85496 97996 10496 22996
末“六”位数:	204239 404239 604239 804239 004239 442645 942645
末“七”位数:	0892468

凡参与网上定价发行申购丹东欣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 25,734 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 500 股丹东欣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A 股股票。

发行人:丹东欣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1 月 21 日

深圳市赢时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定价发行摇号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深圳市赢时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本次股票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1 月 20 日上午在深圳市红荔路上步工业区 10 栋 2 楼主持了深圳市赢时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定价发行摇号抽签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在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公证处代表的监督下进行并公证。现将中签结果公告如下:

末尾位数	中签号码
末“2”位数	36 86
末“3”位数	112 362 612 862

末“4”位数	2419 7419
末“5”位数	38019
末“6”位数	024077 367509

凡参与网上定价发行申购深圳市赢时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 13,850 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 500 股深圳市赢时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A 股股票。

发行人:深圳市赢时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1 月 21 日

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1536 号)核准,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540 万股,发行价格为 26.00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00,4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14,192,048.17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86,207,951.83 元。以上募集资金已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3 年 12 月 24 日出具的中汇会验[2013]3091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分别于中国建设银行北京上地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前海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双榆树支行(以下合称“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开立募集资金专户,用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三个募投项目,暨博彦科技软件园研发中心暨交付基地建设项目建设、支付收购发展 6 家子公司股权的部分价款以及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的账户余额合计较募集资金净额减少 401.80 元,主要是系银行账户转账收取的手续费所致。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等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南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一、公司分别在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1、公司已在建设银行北京上地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 1100 1045 3000 5302 8389,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专户余额为 207,899,898.20 元。该专户仅用于公司博彦科技软件园研发中心暨交付基地建设项目建设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

2、公司已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前海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 1109 0669 7010 888,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专户余额为 137,915,800.00 元。该专户仅用于公司支付收购发展 6 家子公司股权的部分价款的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

3、公司已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双榆树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 1109 0669 7010 306,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专户余额为 41,201,851.83 元。该专户仅用于公司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

综上所述三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公司募集资金可以人民币协定存款、七天通知存款和定期存款等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的形式存放,具体金额由公司根据自身资金安排通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办理。如果公司采取定期存款方式存放,到期

后,应及时将人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或以定期存款方式续存,并及时通知西南证券,但存单不得向任何第三方质押。如经法定程序审议通过,公司募集资金可以用于购买符合法律法规及证监会监管要求的银行理财产品。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需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银行理财产品需流动性好,并不得质押。除上述用途以外,专户中的募集资金不得作其他任何用途。

二、公司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应当共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支付结算办法》、《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

三、西南证券作为公司的保荐机构,应当依据有关规定指定保荐代表人或其他工作人员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西南证券应当依据《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公司制订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履行其督导职责,并有权利采取现场调查、书面问询等方式行使其监督权。公司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应当配合西南证券的调查与查询。西南证券每年度对公司现场调查时应同时检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四、公司授权西南证券指定的保荐代表人陈明星、王晓行可以随时到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查询、复印专户专户的资料;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应及时、准确、完整地为其提供所需的有关专户的资料。

保荐代表人向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查询公司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西南证券指定的其他工作人员向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查询公司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和单位介绍信。

五、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按月(每月 10 日之前)向公司出具对账单,并抄送西南证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应保证对账单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六、公司一次或 12 个月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 1000 万元(按照孰低原则在 1000 万元内或者募集资金净额的 5%之间确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应及时以传真方式通知西南证券,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七、西南证券有权根据有关规定更换指定的保荐代表人。西南证券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应将相关证明文件书面通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同时向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书面通知更换的保荐代表人联系方式。更换保荐代表人不影响本协议的效力。

八、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连续三次未及时向西南证券出具对账单或向西南证券通知专户大额支取情况,以及存在未配合西南证券调查专户情形的,公司有权利单方面终止本协议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

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 年 1 月 20 日

中天城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4 年 1 月 20 日中天城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分别收到独立董事唐朝礼先生、陈世贵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唐朝礼先生根据《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党政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任职)问题的意见》精神,特申请辞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规范党政领导干部兼职专项工作委员会委员职务。陈世贵先生因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已届满六年,特申请辞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相应董事会专项工作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唐朝礼先生、陈世贵先生不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 4 人,唐朝礼先生、陈世贵先生任一比例独立董事职务后,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人数未达到董事会人数三分之一比例的规定要求。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该辞职

申请将自本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填补其空缺后生效。在此之前,唐朝礼先生、陈世贵先生仍将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独立董事职务。公司将尽快组织提名新的独立董事候选人,在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审核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选举。

唐朝礼先生、陈世贵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独立、勤勉、尽责,为提高董事会决策科学性,为保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为公司规范运作发挥了积极作用。在此对唐朝礼先生、陈世贵先生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中天城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一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300360 证券简称:炬华科技 公告编号:2014-001

杭州炬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首日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杭州炬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创业板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14]28 号)同意,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股票简称:“炬华科技”,股票代码:“300360”,其中本次公开发行的 1,988 万股股票将于 2014 年 1 月 21 日起上市交易。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投资者应当切实提高风险意识,强化投资价值理念,避免盲目炒作。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认真阅读以下风险提示:

一、公司业绩增长速度降低乃至业绩下滑的风险

随着公司盈利规模的提高,净利润增长有所放缓,2011 年、2012 年、2013 年,公司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增长率分别为 128.19%、76.50%和 28.80%(2013 年数据未经审计)。未来,随着行业竞争的日趋激烈及公司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业绩增长速度将会有所降低,亦可能出现业绩较上期下滑甚至亏损。

二、电力系统行业依赖的风险

公司专业从事电量计量仪表及用电信息采集系统产品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产品主要服务于国家电网、南方电网及各省网公司等国内电力用户和非电力用户,公司业务发展和电网投资规模、发展规划密切相关。2010 年至 2013 年上半年,自主品牌产品销售收入占比分别为 48.34%、63.93%、63.98%和 66.36%。公司自主品牌产品主要是在国家电网、南方电网统一招标采购中中标,以此类推。

若今后,国家电网、南方电网发展速度放缓,电网建设投资规模下降,公司未来发展将受到较大影响。

三、海外市场客户的依赖风险

公司海外市场主要为捷克,最终客户主要为捷克 ZPA 公司。ZPA 公司目前主要致力于提供仪表和电能管理的产品和服务。公司通过 ISO9001 和 ISO14001 等体系认证保证了以上产品和服务的质量。2008 年公司作为 ZPA 公司的生产制造基地,取得了欧盟 MID 分供方认证,产品进入欧洲市场。2010 年至 2013 年上半年,最终销售给捷克 ZPA 公司的产品收入占公司整个海外市场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72.43%、94.23%、93.49%和 97.07%。如 ZPA 公司采购

政策等因素发生不利变化,公司将海外市场销售将存在下降的风险。

四、市场竞争风险

国家电网对智能电表和用电信息采集系统产品的采购实施集中采购模式,南方电网及电能表签订了统一的技术标准,并已实施了集中采购招标模式。根据中国仪器仪表行业协会电工仪器仪表分会的统计数据,2010 年公司在电网招标中中标总量排名第 19,2011 年在电网四批招标中中标总量排名第 16。未来,随着技术进步和产品升级换代,电网公司对产品质量、技术实力、企业资质、生产规模和管理水平要求的不断提高,公司在竞争中市场份额的提升和保持存在一定的风险。

五、技术研发和创新风险

随着国家智能电网建设推进和国家节能减排配套政策“阶梯电价”的出台,智能电表及用电信息采集系统产品逐步向数字化、智能化、网络化和信息化方向发展,产品技术含量更高,升级换代更快,要求企业具备持续的研发和创新能力。如公司技术研发不能适应市场发展需要,公司在行业内的技术优势将受到影响,进而影响未来发展。

六、流动性风险

由于受电力行业预算管理、采购及货款结算的影响,货款回收周期较长,部分会跨年度,从而导致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大。另外,随着电网公司对履约考核加强,公司生产必须提高响应速度及时交付,而部分原材料采购周期较长,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储备一些用量比较大、供应周期较长的原材料,随着主营业务迅速增长,公司存货余额逐年上升。报告期各期末存货净额与应收账款净额合计占同期总资产的 61.49%、53.14%、58.03%及 52.62%,较高的应收账款净额及存货净额将引致资产流动性风险。

七、固定资产折旧增加和预期收益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项目建成后,公司生产设备和研发设备将增加 16,005 万元,相应新增设备折旧费用约 3,231.17 万元。公司募集资金项目新增销售收入和利润总额足以消化新增折旧费用,一旦募集资金项目产品市场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募集资金项目预期收益未能实现,则公司存在因固定资产折旧增加而导致利润下滑的风险。

特此公告。

杭州炬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 年 1 月 21 日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长信利众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利众 A 份额开放申购、赎回业务提示性公告

根据长信利众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约定,利众 A 在基金合同生效后每满 6 个月开放一次,接受投资者的申购与赎回。利众 A 的开放日原则上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每满 6 个月的最后一个工作日(利众 A 的开放日以及开放办理申购与赎回业务的具体安排以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为准)。利众 A 的第一次开放日为基金合同生效之日 6 个月后的日期,如该日为非工作日,则为该日之前最后一个工作日;第二次开放日为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至 12 个月满的日期,如该日为非工作日,则为该日之前最后一个工作日;以此类推。

本基金于 2013 年 2 月 4 日成立,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利众 A 份额的第二次开放日恰逢除夕,考虑到投资者的理财需求,为了维护投资者利益,经与本基金托管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确定 2014 年 1 月 27 日为利众 A 份额的第二开放日,即该日办理利众 A 份额的申购、赎回业务,开放日的下一个工作日即 2014 年 1 月 28 日起本不再开放。